



親愛的客戶：

## 修訂通知

### 終止尊貴客戶服務

經評估現時的市場狀況及服務需要，本行在電子理財服務項下的尊貴客戶服務將由 2008年11月3日（「生效日期」）起終止。

#### 《綜合投資服務條款》（「《投資服務條款》」）的修訂

在終止上述服務後，由生效日期起，《投資服務條款》將修訂如下：

- (a) 甲部份第 2.2(a)條將全部刪除，並將相應地重編第 2.2 條(b)至(g)分節的為(a)至(f)分節。
- (b) 甲部份第 10.1(a)條將全部刪除，並將相應地重編第 10.1 條(b)至(c)分節為(a)至(d)分節。
- (c) 乙部份附表一將全部刪除，並將相應地重編附表二、附表三、附表四及附表五為附表一、附表二、附表三及附表四。
- (d) 對受影響條文及附表的相互參照提述將作出相應修訂。

### 電子理財服務的新增特點

為向客戶提供更高效優質的銀行服務，本行會定期檢討各項銀行產品及服務。就本行的電子理財服務而言，在《投資服務條款》的規限下，自有待本行通知的日期起：

1. 客戶可設定他/她本身的用戶名稱，以代替客戶號碼，用作使用電子理財服務；
2. 本行接受透過櫃檯或以電話方式透過本行客戶服務主任作出的買/賣超過3000個市場交易單位證券的指示；及
3. 買/賣證券指示在受制於若干條件下可由客戶修改。

在電子理財服務項下的其他服務將不受影響。

#### 《綜合投資服務條款》（「《投資服務條款》」）的修訂

因此，下列條文將加入《投資服務條款》：

##### 甲部份：一般條款

第1.1條 - “「用戶名稱」指由客戶選擇的名稱或別名，將會代替客戶號碼，用作透過互聯網發出指示。”

##### 乙部份附表三：證券

“3.13 若銀行接受與大量證券（按銀行不時所釐定）相關的某項指示，該項指示可分拆為超過一項指示，並在不同時間執行，但須符合第5.4節的條件。客戶明確聲明，上述的銀行分配為最終及不可推翻，對客戶具約束力。”

《投資服務條款》的下列條文將予修改：

##### 甲部份：一般條款

第 3.1(b)(iii) 條 - “在銀行要求下（該要求可以電子影像、數碼聲音或其他電子形式（視情況而定）所代表），輸入相關的客戶號碼或用戶名稱及/或有關密碼及銀行要求關於客戶身份的任何其他資料，以及有關交易的資料及詳情；或”

第 6.3 條 - “客戶承諾將客戶號碼、用戶名稱、密碼及儀器（包括有關其使用的任何密碼或使用管制代碼）保持安全及保密。”

第 6.4 條 - “當獲知或相信任何密碼或儀器（包括有關其使用的任何密碼或使用管制代碼）遺失或有任何實際或可能未經授權使用或洩露密碼、儀器（包括有關其使用的任何密碼或使用管制代碼）、或客戶號碼或用戶名稱的事件，客戶應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馬上向銀行以適用的簽署安排發出書面通知，或以銀行不時通知客戶用以申報有關事件的指定電話熱線致電銀行通知。”

第 6.5 條 - “客戶確認知悉客戶號碼、用戶名稱、密碼或儀器（包括有關其使用的任何密碼或使用管制代碼）可能被未經授權人士盜用或作未經授權的用途使用。客戶同意，若客戶有欺詐或嚴重疏忽的行為，或在其他情況下並未履行其於上文第6.3及/或6.4條項下之責任，則客戶須完全承擔所引起之一切損失。”

第 6.6 條 - “密碼一經正式給予客戶或由客戶選擇，客戶可按銀行不時規定的方式更改密碼。銀行有權依賴及處理使用相關的客戶號碼、用戶名稱、密碼及/或儀器給予的所有指示。”

第 18.1(d) 條 - “（若以有關簽署安排的最高授權模式簽署的話）選擇用戶名稱及收取、選擇或重選有關密碼；”

第 18.10 條 - “就任何指定賬戶而言（除用戶名稱的選擇及除密碼的收取、選擇或重選外，這需要簽署安排的最高授權模式），如其簽署安排將以兩種或多種模式的授權組成，所有模式及任何一種模式的授權將同樣有效作為該指定賬戶的簽署安排。”

##### 乙部份附表三：證券

第 5.2 條 - “客戶可以銀行不時規定的方式發出關於有關證券或與證券有關的交易的指示。（經銀行最終確定為）未被執行的指示可予修改，但須以銀行不時規定的方式作出，並須符合銀行不時規定的條件。任何書面指示須以銀行不時規定的形式及方式發出，並按適用的簽署安排正式簽署，且僅於營業時間內由銀行收到後方為有效。”

**本行將於適當時間通知客戶有關新增特點及相關修訂的生效日期。請參閱本行進一步的客戶通知。**

請參閱《投資服務條款》經更新版本的有關條文。由生效日期起，閣下可向本行任何一間分/支行免費索取《投資服務條款》的文本，亦可在本行網頁 [www.bankcomm.com.hk](http://www.bankcomm.com.hk) 瀏覽《投資服務條款》。如閣下對上述安排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本行客戶服務熱線 22 699 699。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謹啓  
2008年10月3日

[ 中英文本如有不符，概以英文本為準。 ]



親愛的客戶：

### 有關外匯孖展交易賬戶的最新服務安排

為向客戶提供更高效優質的銀行服務，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本行」）會定期檢討各項銀行產品及服務。經評估現時的市場狀況及服務需要，由 2008 年 11 月 3 日起（「生效日」），本行外匯孖展交易專線 2269 9133 / 2269 9233 / 2269 9333 的運作時間，將由現時逢星期一至星期六改為不包括星期六。

其他外匯孖展交易服務的營業時間將維持不變。

服務	變動	服務時間
美元報價外匯孖展交易 (包括交叉外匯)	沒有變動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00 至翌晨 3:3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以銀行公布為準)休市
指定平倉		
限價指令		
港元報價外匯孖展交易	沒有變動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00 至晚上 11:0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以銀行公布為準)休市
保證金轉撥		
實盤交收	不包括 星期六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00 至晚上 8:0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以銀行公布為準)將不提供服務

由生效日期起：

1. 由或向外匯孖展交易賬戶轉賬不能於星期六進行。
2. 若利息須於星期六支付，客戶有義務確保於前一本本地營業日（通常是星期五）賬戶內有足夠款項供預先支付利息付款。
3. 若於星期六取消任何外匯孖展交易賬戶交易，而當中涉及轉賬或利息付款，取消交易的生效日期將押後至下一個本地營業日，而負結餘（如有）的任何利息將計算至但不包括該日為止。因此，謹告知客戶請勿於星期六要求取消交易。
4. 星期五收市後執行之限價指令的執行狀況將於下一個本地營業日（通常是星期一）通知客戶。

《綜合投資服務條款》（「《投資服務條款》」）的修訂

在作出新的服務安排後，由生效日期起，《投資服務條款》將修訂如下：

(a) 乙部份附件二將加插新的第 3.11 節如下：

「3.11 指定號碼的運作時間可不時由銀行酌情決定予以更改並通知客戶。客戶承認知悉，當客戶有意發出有關外匯交易的指示，或者向或由外匯孖展交易賬戶轉賬的指示時，指定號碼未必在運作中。客戶承認知悉，客戶有責任確保在所需時間賬戶內有足夠款項執行指示及支付利息和開支。」

(b) 第 9.2(e) 節將修訂如下：

在不時受上文第 3.11 節的規限下，若結餘利息的支付日並非為本地營業日，則利息應自動變為於緊接之前的一個本地營業日支付。

請參閱《投資服務條款》經更新版本的有關條文。閣下可向本行任何一間分行/支行免費索取《投資服務條款》的文本。由生效日期起，閣下亦可在本行網頁 [www.bankcomm.com.hk](http://www.bankcomm.com.hk) 瀏覽《投資服務條款》。除另有界定或文意另有所指外，在本通知中所界定的詞語具有在《投資服務條款》中所界定的涵義。

本行多謝閣下一直以來的支持，並將繼續竭誠為閣下提供優質的銀行服務。閣下如有進一步查詢，可致電外匯孖展交易專線 2269 9233。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謹啓

2008 年 10 月 3 日

[中英文本如有不符，概以英文本為準。]

尊貴的客户：

### 終止尊貴客戶服務

為向客戶提供更高效優質的銀行服務，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本行」)會定期檢討各項銀行產品及服務。經評估現時的市場狀況及服務需要，本行在「投資通」項下的尊貴客戶服務將由 2008年11月3日(「生效日期」)起終止。自生效日期起，尊貴客戶服務的電話專線 2269 9033 將停止運作。客戶已指定為「預設賬戶」的賬戶將繼續開立，並受本行的有關條款及條件規限。客戶可使用其他可行方法執行此等賬戶的交易。

在「投資通」項下的其他服務將不受影響。

為鼓勵客戶在簡易的平台上使用本行的銀行服務，請選用本行的網上銀行及電話銀行服務。本行的網上銀行及電話銀行服務提供更全面周到的服務，服務包括：

- 戶口結餘及信用卡戶口狀況查詢
- 轉賬
- 外幣兌換
- 海外匯款及 CHATS 匯款(只適用於網上銀行)
- 定期存款服務(開立、更改及狀況查詢)
- 支票簿及戶口結單申領服務

請即辦理申請手續，感受本行為閣下帶來的銀行服務全新體驗。請向本行職員查詢或於本行網頁參閱最新資料。

### 《綜合投資服務條款》(「《投資服務條款》」)的修訂

在終止上述服務後，由生效日期起，《投資服務條款》將修訂如下：

- (e) 甲部份第 2.2(a)條將全部刪除，並將相應地重編第 2.2 條(b)至(g)分節的為(a)至(f)分節。
- (f) 甲部份第 10.1(a)條將全部刪除，並將相應地重編第 10.1 條(b)至(e)分節為(a)至(d)分節。
- (g) 乙部份附表一將全部刪除，並將相應地重編附表二、附表三、附表四及附表五為附表一、附表二、附表三及附表四。
- (h) 對受影響條文及附表的相互參照提述將作出相應修訂。



請參閱《投資服務條款》經更新版本的有關係文。由生效日期起，閣下可向本行任何一間分/支行免費索取《投資服務條款》的文本，亦可在本行網頁[www.bankcomm.com.hk](http://www.bankcomm.com.hk)瀏覽《投資服務條款》。

如閣下對上述安排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本行客戶服務熱線 22 699 699。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謹啓  
2008 年 10 月 3 日

[中英文本如有不符，概以英文本為準。]